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公司部分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改选部分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因控制权已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改选。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改选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同意提名王峰先生、宋月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吴树民先生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改选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辞任监事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改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南京盛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2月14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改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王峰先生简历

王峰，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党派人士，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00年8月至2013年12月，历任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员、人力资源主管、人力资源部主任；2014年1月至2015年4月，任山东万达宝通轮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祥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上海祥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祥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万达控股集团下属公司上海祥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祥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宋月涛先生简历

宋月涛，男，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2年2月，在胜利油田高原石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技术员职务；2012年3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山东万达宝通轮胎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2023年1月至今，在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管理与资本运营部总监职务。兼任山东万达盛邦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东营市东营港开发区元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山东万

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月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万达控股集团任职及下属公司兼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